

第二部分 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酒泉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总包综合服务及平台建设采购项目
2. 内容概况：负责酒泉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平台建设及综合管理服务；对服务商提交的企业数字化诊断结果及改造方案进行综合管理；负责组织开展人才培训、供需对接、技术交流活动和智库服务(专家服务)等。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二、服务时间及地点

1. 服务时间：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2026年12月（具体时间以项目完成时间为准）。
2.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三、报价要求

1. 报价以人民币填写。
2. 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项目包含的所有费用。

四、付款方式

以签订合同为准。

五、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六、项目内容

建设酒泉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综合服务平台，提供全方位、一站式的数字化服务，持续赋能酒泉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开展企业数字化转型诊断，对数字化诊断及改造方案进行综合管理，为改造企业提供咨询诊断服务；提供数字化转型人才培训、供需对接、技术交流活动和智库服务（专家服务）等，促进酒泉市区域经济的持续健康发展，提升整体产业竞争力。

七、服务要求

（一）酒泉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综合服务平台

根据酒泉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的实际需求，开发建设酒泉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综合服务平台。平台建成后，实现与工信部数转平台联通，所有试点企业数字化改造通过平台申报、平台审核、平台公示，并通过平台向工信部提交验收资料，

，全面支撑数字化改造和项目实施。项目实施完成后，确保平台面向广大中小企业提供数字化支撑服务，持续赋能酒泉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具体要求见附件酒泉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综合服务平台服务内容。

（二）企业数字化诊断结果及改造方案综合管理

1. 对6个细分行业试点企业及服务商进行动态管理，建立服务商资源池；定期收集企业对服务商的反馈意见，跟踪服务商服务业绩及评价；协助主管部门审核服务商是否具备满足本地试点企业开展数字化改造的资质和技术能力；及时协调解决服务商与试点企业在数转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和矛盾。

2. 组建专业团队协调推进数字化诊断服务商与数字化转型试点企业匹配工作并组织开展企业数字化诊断，组织专家对服务商提供的企业数字化诊断结果进行评估，确保服务商准确理解并运用工信部发布的《中小企业数字化水平评测指标（2024年版）》等标准，检查诊断报告是否全面覆盖企业的现状分析、问题识别、改进需求等方面。

3. 组织专家等对改造方案的技术可行性、经济效益、实施计划进行评估，确保所提出的解决方案符合企业数字化改造需求，保证改造方案中涉及的推进计划、资源分配和风险管理措施合理可行。

4. 确保所有数字化改造活动严格遵循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要求。

（三）人才培养、供需对接、技术交流及智库服务

1. 针对6个试点行业分类分层次开展数字化转型人才培养，组织不少于12场/次数字化转型培训活动，培训人员不少于1000人次，培训内容涵盖但不限于政策解读、数字化技术、管理理念、实践案例等内容。

2. 针对6个试点行业多模式开展数字化转型供需对接，征集企业转型需求、数字化转型服务商产品等，建设酒泉数字化转型生态合作伙伴资源库，定期组织供需对接活动，提供咨询服务，组织不少于8场/次供需对接活动。

3. 多形式组织数字化转型技术交流，通过举办技术研讨会、讲座、沙龙、闭门会等形式以及跨企业、跨区域参观学习，组织不少于10场/次的数字化转型技术交流活动。

4. 依托已建立的酒泉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专家库，定期联系专家，组织专家智库为酒泉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诊断、实施、验收等环节开展专家评审，为数字化转型中小企业提供咨询、指导和建议等专业智库服务（专家服务）。

（四）其他要求

1. 投标人需确保所提供的服务符合国家、省市有关数字化转型的政策规划和标准要求。

2. 投标人需建立完善的服务质量管理体系，对服务过程进行全程监控和评估，确保服务质量。

3. 在服务过程中，投标人要积极与采购人沟通协作，确保项目顺利进行。

4. 对服务过程中涉及的商业秘密和技术资料承担严格的保密责任，未经允许投标人不得泄露给第三方。

5. 投标人须具备丰富的数字化转型服务经验和专业团队，确保服务的专业性和可靠性。同时，需不断更新知识体系和技术手段，以适应数字化转型的快速变化。

八、项目承建单位和人员基本要求

1. 项目负责人熟悉掌握国家、省市有关数字化转型、两化融合相关标准规范、政策规划等文件，熟悉国家中小企业数字化水平评测指标以及等级评估要求等相关评估诊断模型方法，符合国家城市试点工作要求。

2. 要求熟悉酒泉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细分行业产业基本情况。

3. 负责推进本项目工作有序开展、稳步推进，及时有效处理项目开展出现的异常状况，需持有数字化转型规划相关证书及高级职称；

4. 其他服务团队成员，即除项目负责人以外的其他服务团队成员，要求具有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项目经验，团队人员由多学科、多专业各类人员共同构成；服务团队成员充足、专业能力突出，配置合理；能够有力支撑本项目工作，保障服务成果质量。

九、知识产权要求

中标人须保证所提供采购给采购人最终使用的数字化转型平台、相关文稿等，不涉及第三方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一旦出现侵权，由投标人负责处理并负全部责任。投标人所提供的数字化转型平台、相关文稿等知识产权归属采购人所有。

十、售后服务要求

1. 应急响应与快速服务：中标人应建立完善的应急响应机制，确保在接到采购人或企业反馈的问题后，能够迅速响应并提供解决方案。一般问题应在1小时内解决，重大问题应在8小时内提出明确的解决方案和实施计划。

2. 服务监督与考核：采购人有权对中标人的售后服务进行监督与考核，确保其按照合同要求提供高质量的服务。中标人应积极配合采购人的监督与考核工作，及时整改存在的问题，不断提升服务质量和水平。

3. 售后服务期限：中标人对所提供的数字化转型平台及相关服务承担为期2年的售后服务责任。在此期间内，中标人应确保服务的连续性、稳定性和可靠性。

4. 其他要求：中标人应建立完善的售后服务保障体系，包括服务流程、服务标准、服务人员配置等方面；在售后服务过程中，中标人应尊重采购人的意愿和需求，积极与采购人沟通协调，确保服务的针对性和有效性。

十一、平台建设要求

1. 平台建设内容（其中★部分为重点建设内容）

★工信部中小企业数字化水平评测（2024年版）工具；★数字化改造服务商管理、备案及评价，发布服务商产品目录等；★数字化转型试点企业申请及管理，建立“一企一档”，提供试点企业改造需求发布及智能匹配数字化转型产品及服务商；数字化转型诊断管理及跟踪，评估诊断结果；改造方案审核及实施跟踪；验收评估管理，对改造完成后项目效果进行评估，收集企业反馈意见；资金申请指南发布、补贴发放流程指导及跟踪；试点城市数字化转型实施进度跟踪监管，实现市、县（区）数转进展可视化展示和主管部门实施跟踪；提供国家、省、市各级数字化转型相关政策发布及解读；提供融资、技术、人才等资源的对接服务；提供数字化转型方案库，发布针对行业、不同规模企业的数字化转型案例及实践、行业数字化标杆数据等；发布培训及供需对接活动并提供线上服务；发布酒泉市数字化转型标杆及优秀案例等。

2. 平台建设要求（其中★部分为完全满足要求）

平台应具备稳定性、可靠性、易于维护性、易用性、可扩展性等，具体满足以下要求：

2.1 ★实现与工信部数转平台联通，全面支撑数字化改造和项目实施，并通

过平台向工信部提供验收资料。

2.2 ★实现酒泉小轻快准应用商城接入，建立“小轻快准”产品和解决方案资源池。

2.3 ★实现酒泉国家工业互联网二级标识解析平台接入，实现试点企业开展标识解析注册及应用。

2.4 ★部署至酒泉市已建成“信创云”平台，定期对平台数据进行备份与恢复，确保数据安全，平台达到等保三级标准。

2.5 平台具备持续提供数字化支撑服务，持续赋能酒泉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能力，逐步打造酒泉制造业“智慧大脑”。

2.6 ★确保平台界面友好、操作便捷，用户体验良好，提供7×24小时的平台运维服务，提供安全可靠的数据采集及存储服务，确保平台稳定运行。

2.7 平台应在中标后2个月之内建成并上线运行，同时向采购人提供自验收合格之日起2年内的免费维保服务。平台后期运维费用根据平台运行情况另行协商。